

教育部教學實踐研究區域基地計畫中部區域基地—教學實踐研究企劃競賽

【徵件簡章】

一、活動宗旨

為提升教師之教學實踐及研究能力，鼓勵教師透過提出研究企劃，凝聚自身對教學實踐的研究問題及意識，務實驅動教學現場、研究理論及實務實踐之相互辯證，藉以落實教學實踐研究之整體行動。

二、主辦單位

教育部教學實踐研究計畫區域基地計畫—中部區域基地辦公室

三、參加對象

參與教育部教學實踐研究各區域基地計畫之 111 年度跨校教師社群教師，每人限申請一件。

四、徵件主題

凡以預投教育部教學實踐研究計畫為方向，該稿件未曾獲核通過且未發表過者，均歡迎投稿，投稿主題建議以下列主題為主。

- (一) 拓展教師教學成效
- (二) 開發課程教材或方案
- (三) 開創創新課程
- (四) 實踐在地連結
- (五) 改善學習成效研究方法或工具
- (六) 其他與教學實踐及研究相關之議題

五、報名方式

- (一) 收件日期：即日起至 111 年 7 月 7 日（四）止（逾期恕不受理）。
- (二) 繳件內容：
 - 1.報名表 1 份（具結人親筆簽名後掃描成 PDF 電子檔）。
 - 2.授權同意書 1 份（授權人親筆簽名後掃描成 PDF 電子檔）。
 - 3.教學實踐研究企劃書 1 份。
- (三) 繳件方式：上列 3 項資料請 E-mail 至 yuchieh0@pu.edu.tw，信件主旨為「報名教學實踐研究企劃競賽」。

六、評分項目

由中部區域基地辦公室籌組審查小組進行評選，評分項目如下：

- (一) 研究問題及意識
- (二) 研究創意
- (三) 研究導入課程
- (四) 落實教學實踐研究執行力
- (五) 研究成效

七、競賽獎項

- (一) 依據審查小組評分結果，由高至低依序排列，篩選序列前 8 名，頒發獎金及獎狀。
倘遇同分者，由審查小組討論決定最終序位，並可視最終決議結果並列名次。
 - 1. 第一名：1 名，總獎金 12,000 元整及獎狀乙張。
 - 2. 第二名：1 名，總獎金 10,000 元整及獎狀乙張。
 - 3. 第三名：1 名，總獎金 8,000 元整及獎狀乙張。
 - 4. 佳作：5 名，總獎金 5,000 元整及獎狀乙張。
- (二) 得獎企劃書如同時有多位共同作者，獎金應依人數平均分配為原則。
- (三) 如經評審共同認定未達評審標準，該獎項得以從缺。
- (四) 佳作名額將視投件狀況適度調增。
- (五) 經評選獲獎教師，須於中區跨校教師社群交流會議進行成果分享(111.08 中旬辦理)。

八、相關注意事項

- (一) 來稿須未經發表及出版(學位論文及已集結之研討會會後論文集，視同已發表)。
- (二) 本企劃競賽參與投稿、發表之企劃案，作者自負文責。
- (三) 凡參加報名者，視為已閱讀並完全同意遵守本活動之一切規定。
- (四) 如有未盡事宜，將另案公告，中部區域基地辦公室保有競賽解釋權及最終決定權。

九、本案聯絡人

靜宜大學教學發展中心 林郁捷助理

電話：04-2632-8001#11137

Email: yuchieh0@pu.edu.tw

教育部教學實踐研究區域基地計畫中部區域基地—教學實踐研究企劃競賽

【撰稿格式說明】

為利主辦單位與審查小組作業，本企劃案指定以 APA 格式第七版手冊撰稿，並謹訂重要說明如下：

- 一、來稿須未經發表及出版（學位論文及已集結之研討會會後論文集，視同已發表），每篇論文（包含圖、表及內文在內）至多以 15 頁為限，字數以 6,000 至 12,000 字為原則。
- 二、同篇企劃書有兩位以上作者時，應依論文貢獻程度順序排列，並在姓名下方註明作者之所屬服務機關及職稱。每位教師限參與一件企劃著述工作（無論主要作者或共同作者）。

三、格式

- (一)請以 A4規格 Word 電子檔，中文直式橫書、單欄編輯；邊界上下各留2.7公分、左右各留3公分；內文行距採單行間距、左右對齊；每頁頁尾置中加註頁碼。
- (二)中文統一使用「標楷體」，英文及數字統一使用「Times New Roman」。中文標點符號統一使用「全形」，英文標點符號統一使用「半形」。
- (三)中英文題目：採標楷體20號字、粗體、置中對齊。
- (四)標題以5個層次為原則。中文標題以壹、一、(一)、1、(1)為序；英文標題以 I、A、(A)、1、(1)為序。
- (五)主標題：壹、貳、參…採16號字、粗體、靠左對齊；次標題：一、二、三…採14號字、粗體、左右對齊。其餘節次之標題採12號字、粗體、左右對齊。標題若逢頁尾最後一內行，應移至次頁首行。
- (六)內文採12號字、左右對齊，首行縮排2字元；內文若遇條列式敘述如(1)、(2)、(3)時亦縮排2字元。
- (七)內文中的數字皆以阿拉伯數字表示之。
- (八)統計數值以四捨五入法取至小數點後第二位為原則。
- (九)註腳採10號字；並採當頁註，置於每頁下方。依內文中出現順序，用上標阿拉伯數字標示於標點符號之後。有關論文註記性質文字及發表人資料，請置於第一條註腳之前。
- (十)獨立引文，離前後段文字各空一行；若需特別引用之外文，也依中文方式編輯之。
- (十一)企劃書內引用文字之註釋應詳列出處於註文內，勿放於行文中，包括引述之著作者姓名、出版年、書名或篇名、卷期、起訖頁數、出版地、出版者等，其格式如下：

1.所引為著作者：

陳思宏（2019.12.05）。《鬼地方》，頁68，台北：鏡文學。

吳岱芸（2015）。〈從遊戲到遊戲化：行銷溝通遊戲化理論初探〉，《新聞學研究》，124期，頁215。

2.所引為譯文者：

Roger D. Wimmer, Joseph R. Dominick 著，黃振家等譯（2014.01）。《大眾媒體研究導論》，頁196。台北：學富文化。

四、圖表格式

(一)圖、表請注意縮版印刷後，仍能完整清晰。

(二)圖、表須附有編號、標題及出處說明。表之標題及說明附於表上，圖之標題及說明附於圖下，依表1、表2、表3之順序編排（圖亦同）。中文採標楷體，英文及數字採 Times New Roman，12號字，置中對齊。

(三)對圖、表內容（如表中之符號）簡要說明時，請置於圖、表下方，10號字，左右對齊。

五、參考文獻一律採用 APA 格式第七版手冊撰寫。

六、著作財產權聲明：文稿有抄襲爭議者，概由撰稿人自行負責。

七、若格式不符規定者，退回後請自行修正。